

证券代码：301236

证券简称：软通动力

公告编号：2026-083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软通动力”或“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概述

前期，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5月1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预计2026年度拟与部分关联方产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92,600万元，交易事项主要包括向关联方提供/接受劳务、采购关联方产品/商品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6年7月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广州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参与广东软通盈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软通盈链”）增资事项，增资后公司间接持有广东软通盈链20%的股份，2026年7月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广东软通盈链成为公司参股子公司，虽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约束的关联人，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就广东软通盈链与公司之间预计发生的交易予以审议。基于此，2026年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因经营需要，预计将增加与广东软通盈链发生与日常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本次预计增加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预计增加交易事项主要包括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等。

2026年8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授权

管理层结合实际业务发生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具体交易协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该议案无需提请股东会审批。

(二) 本次增加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6 年度，预计新增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万元）	本次新增金额（万元）	增加后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本年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广东软通盈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0.00	15,000	15,000	-	-

注 1：为确保合规，经审慎考虑，公司 2026 年度预计金额以含税合同上限金额、往年度延续加 2026 年预计金额累计、现金流支付、报表统计金额孰高为准；

注 2：广东软通盈链自 2026 年 7 月起成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其在该时点前与公司发生的交易不作为关联交易统计，不纳入公司 2026 年度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2026 年 1 -6 月广东软通盈链与公司发生的交易金额为 1,645.63 万元。（该数据仅为公司内部初步测算不含税金额，具体金额以审计报告为准（如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广东软通盈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广东软通盈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德茂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2MA8MYXH21R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21 年 07 月 08 日

注册地址：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道附城大道 78 号盈链数字经济产业园 4 号楼 12 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

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外包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关联关系

广东软通盈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约束的关联人，基于审慎性原则予以审议。

3、履约能力分析

广东软通盈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系日常经营需要，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具体采用如下定价方式：关联方之间交易的价格在有市场可比价格的情况下，参照市场价格制定；在无市场可比价格的情况下，以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成本加成定价为参考标准，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签署交易框架协议，并保证相互提供的产品价格不偏离第三方价格；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与关联方进行交易。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签署交易框架协议，公司 2026 年度在预计

总额度范围内，由管理层结合实际业务发生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具体交易协议，协议内容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是合理、必要的，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相关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发表的意见

公司已在召开董事会前就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向我们进行了说明，提供了相关资料，进行必要的沟通，获得了我们的认可。经审核，公司增加 2026 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对日常关联交易发表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软通动力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上述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日常经营所需，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三）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四）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